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科技”或“公司”）于2020年0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拟续聘中勤万信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勤万信在从事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基于中勤万信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0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勤万信协商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2013年12月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由原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而成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年12月11日经北

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2013年12月13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0号11层。中勤万信具有证监会和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勤万信河南分所（以下简称“河南分所”）具体承办。河南分所成立于2004年，负责人为苏子轩，河南分所注册地址为郑州市纬四路东段17号12层1207号，目前拥有180余名员工，其中注册会计师60人。

2、人员信息

中勤万信首席合伙人为胡柏和先生，未发生过变动。截止2018年末中勤万信共有合伙人69人、注册会计师总人数488人，全体从业人员1263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数量82人。截止2019年末中勤万信共有合伙人69人、注册会计师总人数481人。

3、业务规模

中勤万信2018年度业务总收入为36,084万元，净资产2,848万元。上市公司2018年报审计家数38家，客户所属行业主要为制造业，资产均值55亿元，中勤万信上市公司2018年报审计收费总额3,445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18年末，中勤万信共有职业风险基金余额3,900余万元，未发生过使用职业风险金的情况，此外中勤万信每年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责任保险，未发生过赔偿事项。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三年，中勤万信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行政监管措施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由湖北证监局2019年度12月12日作出，就中勤万信改制前在审计三峡新材2011年、2012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未勤勉尽责事宜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宏敏，注册会计师，2001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邹杰，注册会计师，1998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执行质量控制复核。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铮，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宏敏、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铮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中勤万信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中勤万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中勤万信在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能够公允的发表审计专业意见。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因此，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 独立意见：我们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前对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事前审核，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我们认为中勤万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的经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同意继续聘任中勤万信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